

上海证券交易所退市整理股票交易风险揭示书

投资者名称：

客户号：

开通证券账号：

风险测评等级：

本《风险揭示书》的提示事项仅为列举性质，未能详尽载明退市整理股票交易的所有风险，投资者在参与该项业务前，应当认真阅读信息披露公告、业务协议、产品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熟悉该项业务相关法律法规、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等，对其他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也应当有所了解和掌握，并确信自己已做好足够的风险控制与财务安排，避免因参与退市整理股票交易遭受难以承受的风险。

投资者签署本《风险揭示书》后，即表明已经理解并愿意自行承担参与退市整理期股票交易的风险和损失。

尊敬的投资者：

为使您充分了解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但处于退市整理期尚未摘牌的股票（以下简称“退市整理股票”）的交易风险，保护您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则的规定，本公司特为您提供此份材料，将上市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面临的风险向您揭示如下，请您认真阅读并签署。

一、投资者在参与退市整理股票交易前，应当充分了解退市制度、退市整理股票交易规定和进入退市整理期上市公司的基本面情况，并根据自身财务状况、实际需求及风险承受能力等，审慎考虑是否买入退市整理股票。退市整理股票已被证券交易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在一定期限届满后将被摘牌，风险相对较大。

二、进入退市整理期的股票，在风险警示板的交易期限为 15 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交易首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

三、证券交易所于退市整理交易期限届满后 5 个工作日内对退市整理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投资者应当密切关注退市整理股票的剩余交易日和最后交易日，否则有可能错失卖出机会，造成不必要的损失。退市整理股票在风险警示板交易期间全天停牌的，停牌期间不计入上述交易期限内。全天停牌的天数累计不超过 5 个交易日。

四、投资者在参与退市整理股票交易前，应充分了解投资者买卖退市整理股票应当采用限价委托的方式，退市整理期交易首日连续竞价阶段的限价申报应符合相关要求。

五、退市整理股票的交易可能存在流动性风险，客户买入后可能因无法在股票摘牌前及时卖出所持股票而导致损失。

六、退市整理股票交易实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个人投资者买入退市整理股票的，应当具备 2 年以上的股票交易经历，且以本人名义开立的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内资产（不含通过融资融券交易融入的证券和资金）在申请权限开通前 20 个交易日日均资产人民币 50 万以上，不符合以上规定的个人投资者仅可卖出已持有的退市整理股票。

七、按照现行有关规定，虽然上市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可以向证券交易所申请重新上市，但须达到交易所规定的重新上市条件，能否重新上市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八、投资者应当特别关注公司在退市整理期期间发布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及时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等）、上市公司网站以及证券公司网站等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渠道获取相关信息，我公司网址为：<http://www.grzq.com>。

九、退市整理股票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机构业务规则可能根据市场情况进行制定、废止和修改，投资者应当及时予以关注和了解。

我们诚挚地希望和建议您，根据自身财务状况、实际需求及风险承受能力等，审慎考虑是否买入退市整理期股票。

高龄投资者特别提醒：退市整理期股票交易业务适宜具有一定专业知识、身体健康、有资金实力、熟知各类风险、具有较强的风险承受能力和控制能力的投资者参与。我司特别提醒，敬请您高度重视，请切实对自身的健康状况、心里承受能力是否适合参与退市整理股票交易，作出客观审慎的判断，避免因行情波动，交易亏损，给您身心健康造成伤害。此外，特别提示您避免使用日常家庭生活、养老、医疗、保险、子女教育、结婚、买房等资金参与退市整理股票投资交易。

特别提示：请您确保提供的证件信息和资产证明等材料真实、有效，收入来源合法。若您的账户信息发生重要变化、可能影响其分类的，应当及时告知证券公司，如有不予配合或提供信息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或您存在严重影响证券交易秩序的异常交易行为、涉嫌违法违规的交易行为证券公司有权采取限制账户交易权限、拒绝接受委托、解除委托代理协议等措施。

投资者（个人/代理人签字）：

机构盖章：

营业网点经办人（签章）：

营业网点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揭示书一式两份，客户一份，营业网点存档一份。